

证券代码：300567

证券简称：精测电子

公告编号：2019-111

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测电子	股票代码	3005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疆	刘炳华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园南路 22 号	
电话	027-87671179	027-87671179	
电子信箱	chengjiang@wuhanjngce.com	liubinghua@wuhanjngce.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1,279,375.44	538,184,522.03	7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385,495.37	117,333,522.09	34.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4,813,490.73	109,345,139.71	3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71,995,206.17	-78,610,983.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48	35.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8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3%	13.09%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13,143,886.91	2,621,922,041.12	1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2,876,502.37	1,157,461,262.05	12.5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7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蹇	境内自然人	29.22%	71,712,000	71,712,000	质押	46,844,900
陈凯	境内自然人	11.74%	28,800,250	23,187,600		
武汉精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7%	14,400,000	14,400,000	质押	7,497,000
胡隽	境内自然人	4.40%	10,800,000	0	质押	5,400,000
西藏比邻医疗科技产业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8%	10,504,886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5%	4,535,481	0		
武汉精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3,600,000	3,600,000		
沈亚非	境内自然人	1.22%	3,003,920	2,799,4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2,403,60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科技 30 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2,083,98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019 年武汉精测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精测转债	123025	2019 年 03 月 29 日	2025 年 03 月 29 日	37,500	0.50% ⁰⁰¹

注：001 第一年为 0.5%，第二年为 0.8%，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2%，第六年为 2.5%。

(2) 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56.66%	53.90%	2.7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0.5	16.94	-38.02%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主要从事半导体、显示、新能源检测系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目前在显示领域的主营产品包括信号检测系统、OLED调测系统、AOI光学检测系统和平板显示自动化设备等；在半导体以及新能源检测领域的相关产品正在研发、认证、及拓展过程中，其中半导体检测设备已取得小批量订单，新能源检测设备获取规模化订单且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收入。平板显示检测是平板显示器件生产各制程中的必备环节，在LCD和OLED产品等平板显示器件的生产过程中进行光学、信号、电气性能等各种功能检测，主要用以确认生产制程是否完好、分辨平板显示器件良品与否、对每道工序上的不良品进行复判以及对不良品分类并加以解析提升产线良品率。平板显示检测系统行业的发展受下游平板显示产业的新增产线投资及因新技术、新产品不断出现所产生的产线升级投资所驱动，与平板显示产业的发展具有较强的联动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以自主创新为核心，以联合研发为两翼”以及“为客户创造价值”的经营理念，在显示面板行业保持投资规模增长的环境下，持续深耕平板显示检测行业，依托公司在研发创新、市场拓展、客户服务等方面积累的优势，在平板显示检测行业这一细分领域不断强化公司的领导地位，保持了经营业绩的持续快速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127.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38.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14%。针对公司在报告期初提出的发展战略，努力将公司发展成为“显示、半导体、新能源行业以测试设备为核心的全球领先的综合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显示测试领域业务优势同时，继续抓紧半导体、新能源行业测试技术及产品的进一步突破，力争早日形成显示、半导体、新能源三领域齐飞的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以市场为导向，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及目标，重点完成了如下工作：

1、主营业务快速增长，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报告期内，国内平板显示行业LCD高世代产线以及OLED领域投资继续增加，平板显示检测设备的市场需求同步增长，公司紧抓市场机遇，依托已有的技术优势和完善的市场及服务体系，不断深入面板中前道制程，大力推动AOI及OLED产品发展，显示领域各产品线均取得快速增长，进一步巩固了行业优势，取得了良好的经营成绩。在保持平板显示检测设备业务增长的同时，在半导体检测设备已取得小批量订单，新能源检测设备获取规模化订单且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127.9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38.5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14%。其中，AOI光学检测系统实现销售收入38,316.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6.52%，占营业收入41.14%；OLED调测系统实现销售收入34,771.6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1.99%，占营业收入37.34%；信号检测系统实现收入13,469.0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03%，占营业收入14.46%；平板显示自动化设备实现销售收入5,185.9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67%，占营业收入5.57%。

2、研发持续高投入，不断拓展应用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度，研发投入11,641.19万元（其中半导体研发投入2323.07万元、新能源研发投入625.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1.52%，占营业收入12.50%。持续的研发高投入亦换来了更多的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627项专利（其中213项发明专利，270项实用新型专利）、122项软件著作权、47项软件产品登记证书、6项商标、3项国际商标。公司专利技术荣获日内瓦发明展金奖。

平板显示检测方面，通过整合专利技术的低阻抗高可靠性的自动压接系统、高精度定位的移栽系统、基于AI的缺陷检测及分类系统、基于AI的屏幕显示特性调校及修复系统、综合线体服务管理系统的组件开发，研发了全自动OLED Cell老化系统，推出了全自动的检修一体化的OLED全自动工站，强化丰富了全制程各工段的检测、调校、修复产品。

半导体领域，武汉精测聚焦自动检测设备（ATE）领域（主要产品是存储芯片测试设备）；同时上海精测以椭圆偏振技术为核心开发了适用于半导体工业级应用的膜厚测量以及光学关键尺寸测量系统。

新能源板块，开发完成针对锂电池行业的电芯化成分容检测系统、电池组/包检测系统和BMS检测系统，目前部分产品亦实现销售收入。

未来公司将保持研发投入强度，通过开放创新与资源整合，在平板显示领域巩固已有技术优势，积极向上下游领域进行延展，保持竞争力；在半导体与新能源领域，积极创新探索，不断努力实现技术及产品的突破，以期在新的领域早日取得销售实绩参与市场竞争。

3、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2018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正式启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该项目拟募集不超过3.75亿元资金用于“苏州精测光电有限公司年产340台套新型显示智能装备项目”，此次募投项目为公司新投入市场的产品，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能生产各类平板显示检测系统340套（其中TFT小尺寸及OLED后工程自动化检测设备60套、TFT大尺寸后工程自动化检测设备60套、TFT前工程AOI及宏观/微观检查机90套、OLED前工程自动化检测设备60套和配套设备70套）。本项目预计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80,360.00万元，年利润总额15,272.49万元。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式上市流通，募集资金已到位并投入使用。此次再融资的顺利完成，减缓了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压力，将有利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后期公司会抓紧此次募投项目的施工建设，争取早日建成并投入使用，进一步促进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

4、持续提升信披质量，强化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优良的工作传统，不断加强规范与业务学习，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在遵守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及时回复互动易平台中的投资者提问，举办多场次的机构投资者交流会、业绩说明会，始终保持投资者关系电话的畅通互动，保障了投资者与上市公司的畅通交流，增强公司运作透明度，有效履行了公众公司的义务，维护了公司的形象，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投资者关系。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本公司将因追溯调整产生的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将原“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重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董事会决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少161,000,000.00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161,000,000.00元

2)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列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董事会决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75,164,360.76元，上期金额20,535,616.46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860,228,405.96元，上期金额646,401,730.46元；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1,757,482.20元，上期金额0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425,595,063.79元，上期金额329,964,593.56元；
(2) 在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下新增“其中：将“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董事会决议	“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本期金额-13,955,551.06元；上期金额-5,896,721.07元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设子公司：

1、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5月22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精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MA1JN3CD2K。

新设分公司：

2、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19年5月17日、2019年5月24日分别设立北京分公司及深圳分公司。